通 知

普民【2016】51 号

关于开展2017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

2017年元旦春节将至，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市委、市政府高度关注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要求把帮困送温暖工作作为当前重点工作来抓实、抓好。根据市有关部门和区领导的要求，区民政局会同区人社局、教育局、卫计委、总工会、团区委、妇联、残联、红十字会、区慈善基金分会、区老年基金分会、区至爱帮困服务社等部门和社会组织，制定了2017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听民意、惠民生、暖民心”为主题，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在走访慰问中倾听民声，体察民情，化解民忧，温暖民心。加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在传统节日中体现党和政府及社会大家庭对困难群众的关爱，确保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同时，在帮困送温暖工作中，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遵循，统筹社会各方

帮困资源，引领良好民风，激发社会正能量，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

二、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制定方案、动员部署（2016 年 12 月底前）

2016 年 12 月底前制定本区帮困送温暖总体工作方案，召开全区动员大会具体部署帮困送温暖工作，各部门、各街道（镇）在本单位和本地区做好动员和部署。

第二阶段：全面启动、分步实施（2017 年 1 月中上旬）

2017 年 1 月全区启动帮困送温暖活动，分步实施各类帮困措施，集中开展走访慰问。春节前，所有政策全部落实到位，帮困款物发放到困难对象手中。

第三阶段：统计汇总、总结收尾（2017 年 2 月 9 日前）

2017 年 2 月 9 日前各部门、各街道（镇）认真做好帮困送温暖活动实施情况的汇总统计和工作总结。

三、主要帮困措施

2017 年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活动主要措施中，注重以下几个结合：突出重点与面上平衡相结合，既帮助特困群体，又普惠离退休职工；现金补助与实物补助相结合，既有直接发放现金，又有发放年货大礼包；经济帮困与精神支持相结合，既有各类经济补助，又有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的内容；生活帮困与助业助学助医措施相结合，生活补助之外，提供就业岗位，给予助学助医补助；对本区群众与对外来人员送温暖相结合，对留沪过年的外来务工人员和学生给予新年礼物。

按照广覆盖、不遗漏、少重复的原则，区各职能部门要制定和实施有针对性的、效果显著的帮困送温暖计划。各群众团体和社会组织

积极组织开展各类帮困活动，形成社会各方共同参与的多渠道帮困合力。

据初步测算，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各类帮困措施，覆盖各类困难对象约 8.5 万人次，资金支出约 3302.03 万元，主要帮困对象和措施有:

1、民政部门

（1）一次性节日生活补助

一是“现金补助”：重点优抚对象约 600 人，补助标准为每人 550 元，资金支出 33 万元；城镇重残无业人员、孤老孤儿等民政特殊救济对象约 2205 人，补助标准为每人 450 元，资金支出 99.23 万元；城镇低保家庭（不含前述“现金补助”人员）、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按户发放补助资金，1 人户补助标准为 300 元，2 人及以上户补助标准为 400 元，全区约 5369 户，资金支出约 190 万元。

二是“其他补助”：对传统救济对象中的“三无”人员和其他御寒有困难的救助对象实施冬令御寒补助，主要包括区社会福利院和各街道（镇）敬老院供养的孤老，孤老包户组成员、救助管理站滞留对象等，补助标准为 50 元至 230 元不等。

（2）支内回沪定居人员节日补助

标准为每人 500 元，补助人数约 3.8 万人，资金支出约 1900 万元。

（3）充分发挥经常性社会捐助服务网络（经常性社会捐助站点、慈善超市）在帮助困难群体中的作用，做好捐赠物资接收和满足困难群众需求的对接，为社区有需要的困难群众提供御寒衣被和其他日常生活物资。

2、人社部门

进一步提升援助就业创业政策力度，加强政策宣传，开展送政策进园区、进社区、进校区，广泛宣传我区新一轮促进就业创业政策，积极探索借助“区普陀就业源”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扩大政策知晓度。对全区登记失业人员、从事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全面排摸梳理，对家庭生活困难的7000余人发放一次性补助，支出资金约100万元。

3、教育部门

加强对教育系统内帮困工作的调研，通过排摸和走访，对大病、重病及家境困难的在职（退休）教职工及学生开展帮困送温暖，落实“送欢乐、送健康、送援助”三送温暖行动。

4、卫计委

对全区失独家庭开展统一关爱活动，为每户失独家庭送上新春大礼包及慰问信。对其中有特殊困难的申请市计生协一次性帮扶。对患有大病重病的失独对象给予关爱帮扶，对部分重点失独家庭开展上门走访慰问。同时，将部署区内各医疗机构做好社会应急救助工作预案，保障救助通道畅通以给予相关患者及时救助。

5、区总工会

积极在困难职工中开展“送帮困、送健康、送关爱、送保险、送岗位、送培训、送保健、送医疗卡、送体检、送助学金”十送帮扶活动；组织留沪农民工联欢会，走访慰问部分困难职工等活动。活动覆盖5412人，资金支出100余万元。

6、团区委

根据团市委相关工作部署，做好困难来沪务工青年、特殊困难青

少年、困难学生等群体的帮困送温暖活动，开展重点青少年人群走访慰问，帮助困难青少年以及丰富青少年文化生活。开展“阳光成长计划”——“点亮心愿”项目，向全区100名困难青少年发放帮困金，每人500元，资金支出5万元。

7、区妇联

对本区“三八”红旗手、困难学生、困难党员、重病妇女等困难对象给予帮困，走访慰问离退休老干部和大病职工，共计101人，资金支出10.45万元。

8、区残联

按照“要分类、有梯次、保基本、广覆盖”的帮扶原则，计划开展一系列帮困送温暖活动，针对本区重残无业、一户多残、大病重病、孤残、老养残、高龄纳保残疾老人等特殊救济对象和因突发事件导致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或因病致贫的“低保”及“低保”边缘群体进行帮困，预计受益8000人次，发放帮困金240万元。走访慰问特困残疾人家庭约250户，共计送上慰问金30万元。

9、区红十字会

开展2017年“千万人帮万家”迎春募捐帮困主题活动，主要为困难家庭中的肿瘤病患者、麻风病致残者、精神病患者、遭遇意外灾害的生活困难者、各种因病致贫家庭中的患者及“居家重度失智困难老人人道救助项目”中部分特困老人，按每人次（户）帮困款500元标准发放红十字人道救助金，共计1000户困难家庭，资金支出50万元。

10、区慈善基金分会

开展“万人捐、帮万家，让困难家庭过好年”春节帮困送温暖活

动，资助困难家庭6000户，资助标准为每户200-500元不等，共计支出资金约150万元。

11、区老年基金分会

发放春节大礼包640份，每份300元，资金支出19.2万元。走访慰问特殊困难老人，并为困难老人送上节日慰问金和慰问品。

12、区至爱帮困服务社

对因患大重病以及特殊困难等原因造成的“支出型贫困”家庭给予综合帮扶，计划安排1400户，每户帮扶标准1000元至3000元不等，特殊困难家庭最高帮扶5000元（户均2000元），共计资金支出280万元。为181名普陀区闲散居民下放安徽户口回沪人员发放助老帮扶金共19.55万元。开展“帮困暖人心，互助见真情”主题活动，为全区困难家庭发放春节大礼包4200份，每份180元，资金支出75.6万元。

四、工作要求

各部门和各街道（镇）要积极动员部署，进一步细化帮困送温暖工作方案，精心组织、一口上下，确保各项帮困工作落实到位。

1、加强对困难群众的走访慰问

各部门和各街道（镇）要加强对本系统、本地区困难群众情况排摸，广泛开展走访慰问活动，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困难家庭，帮助解决困难群众的实际问题。根据区委、区政府统一安排，春节前夕区“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将带队，分别走访慰问本区部分特困家庭，检查帮困送温暖工作落实情况，区民政局将会同有关街（镇）做好相关工作。

2、强化“一口上下”工作机制

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强化“一口上下”工作机制。民政部门统筹协调，各部门分工协作，街道（镇）整合帮困政策和资源，基层社会救助机构具体组织实施，切实提高帮困送温暖工作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各部门和各街道（镇）要及时报送帮困工作信息和相关数据，民政部门及时汇总统计全区帮困送温暖工作情况。

3、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帮困送温暖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

各部门、各街道（镇）要充分利用有线台、新普陀报、政府网站以及社区宣传栏等媒体，及时宣传报道帮困送温暖活动开展情况。广泛动员机关干部、党员、共青团员以及志愿者队伍参与帮困送温暖工作，积极发动社会各界开展访贫问苦活动，营造社会广泛参与、人人奉献爱心的和谐氛围。

附：《2017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统计表》

普陀区民政局

2016年12月28日

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16年12月28日印发